

109 年 1 月 9 日

內政部營建署新聞

發 言 人：陳繼鳴 副署長

聯絡電話：0918-248-117、02-8771-2354

■新聞稿 1 則 ☐背景資料 份 ☐照片

單位主管：歐正興 組長

■請立即發布 ☐請於 年 月 日發布

聯絡電話：0928-828-156、02-8771-2625

發稿單位：國民住宅組、土地組

實踐居住正義，邁向 8 年 20 萬戶社宅

為實踐政府支持青年及弱勢族群的居住需求，政府積極推動 8 年 20 萬戶的社會住宅，並推動基層警消人員租屋協助措施。社會住宅直接興建部分，於去(108)年達成 3 萬戶，社會住宅包租代管部分已累計開辦 1 萬 7,500 戶，全國第 1 個警消專屬的社會住宅——新北市保二總隊基地也將於 109 年底前動工。

積極興辦社會住宅

內政部營建署表示，透過合理調配及循環利用公共資源，照顧青年及弱勢族群居住需求，目前中央及地方刻正通力合作積極推動「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興辦計畫」，目前全國社會住宅已完工與施工中戶數合計約 3.2 萬戶，預計今(109)年底將超過 4 萬戶，達成第一階段 4 萬戶目標，社會住宅數量將穩定提升。而為因應第二階段 8 萬戶目標，中央已主動盤點出 565 處 330 公頃適宜興辦社會住宅的土地，並將結合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及各國營事業積極參與興辦社會住宅，未來推動進度將持續穩健成長。

包租代管結合市場照顧弱勢

社會住宅包租代管則是在政府興建社會住宅初期量能不足下，透過租賃服務業者利用民間住宅轉租給一定所得以下之社會或經濟弱勢家庭，協助其安居，截至 12 月底累計開辦戶數達 1 萬 8,700 戶，累計媒合件數達 5,753 戶，其中弱勢戶占了約 6 成，確實有效照顧到弱勢者的居住生活，亦

有助於健全租賃市場發展。目前第 2 期計畫擴大辦理區域及目標戶數為 1 萬 5,000 戶，另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亦將協助辦理 5,000 戶，中央藉由直接興辦社會住宅及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等工具，將社會住宅供給量提升至 20 萬戶，全國住宅總量 2.5%之目標。

推動基層警消租屋協助措施支援人民保母

基層警消人員是社會安定的力量，因此政府從各方面照顧同仁的需要。中央與各地方政府共同合作推動，規劃於新完工的社會住宅保留 5% 戶數給符合資格的基層警消人員優先承租，目前中央已盤點出 9 處基地興建警消專案住宅，其中包含新北市中和保二總隊基地，將興建 317 戶警消專用的社會住宅，預定於 109 年底前動工，希望能讓離鄉工作的警消人員都有家的感覺。

中央地方合作，穩健達成目標

營建署強調，會持續與各地方政府、國營事業、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密切合作，按照一定的步驟與方法，逐步達成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政府支持青年及弱勢家庭的居住需求，會用具體行動來實踐。